

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温市监法〔2017〕3号

关于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管局，开发区、直属管理、瓯江口分局，各直销企业：

经研究决定，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《关于规范直销企业经营、培训、会议的指导意见》（温市监稽〔2017〕9号）自本文件公布之日起予以废止。

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17年10月26日